公司代码：600774　　公司简称：汉商集团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汉商集团	60077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舒文	曾宪钢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 134 号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 134 号
电话	027-68849191	027-84843197
电子信箱	hsjt600774@126.com	hshsd@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医药业务

医药制造行业是关乎国计民生、经济发展的战略性产业，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2022 年市场经济波动，国际环境风险加剧，行业收入与利润均出现一定下降。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企业营业收入 29,111.4 亿元，同比下降 1.6%；营业成本 16,984.6 亿元，同比增长 7.8%；利润总额 4,288.7 亿元，同比下降 31.8%。不过，在人口结构老龄化趋势愈发明显的背景下，国内药品需求市场较为稳定，随着行业格局优化与产业升级，医药制造行业发展的长期向好趋势不变。

2022 年，国家出台的多个“十四五”规划类文件涉及药品安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医疗机构设置等诸多方面，为新时期医药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为药企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在产品端，政策引导药企转变创新理念，突出研发项目临床价值。在销售端，政策持续推动处方外流，零售市场继续扩容。其中，随着中成药集采逐渐成熟，步入常态化，部分具备品牌优势、不单独依赖院内市场的中药产品发力院外市场，带动中药 OTC 品类增长。

医药制造行业需求刚性特征突出，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二）医疗器械业务

2022 年，我国医疗器械产业稳中求进，逆势前行，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保持了创新发展的良好趋势，展现出我国医疗器械产业发展的强大韧性。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分析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医疗器械产业营业收入达 1,156 万亿元，同比增长为 11.24%，从 2015 年 6,297 亿元增长到 2021 年 11,56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0.65%，高于我国总体制造业增长水平。2022 年我国医疗器械产业营业收入预计达 1.3 万亿元，增速 12%左右，高于医药工业整体增速。2022 年，国家药监局批准创新医疗器械 55 件，同比增长 57.14%，更多的创新高科技医疗器械正快速受惠于民，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成为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化，国家对于医疗器械行业制定了更为细致、明确的监管要求，以保障医疗器械行业的健康发展，国内医疗器械相关政策以规范类政策为主。2022 年出台了《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推动医疗器械企业往创新、高质量方向发展。同时，把握时机，加大研发力度，努力攻克核心技术，提升国产医疗器械产品竞争力。

医疗器械行业供给端或是需求端都维持均衡稳定的增长，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三）商业运营业务

2022 年，受市场各类突发情况影响，零售市场销售略有下滑。但是，消费市场整体呈现企稳回升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39,733 亿元，比上年下降 0.2%；其中，商品零售 395,7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0.5%。按零售业态分，2022 年限额以上零售业单位中的超市、便利店、专业店、专卖店零售额比上年分别增长 3.0%、3.7%、3.5%、0.2%，百货店下降 9.3%。网上销售的持续增长，进一步冲击实体零售百货行业。2022 年全国网上零售额 137,853 亿元，比上年增长 4.0%。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19,642 亿元，增长 6.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7.2%。

面对艰难的发展环境，政府积极创造有利的政策环境，为零售业的恢复发展打下坚实的市场基础。2022 年 4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主要目标之一是加快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同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努力稳定当前消费，切实保障消费供给，促进消费持续恢复。

零售商业行业的经营情况与宏观经济环境密切相关，与国内市场经济周期性变化相符。

（四）会展运营业务

2022 年受市场情况影响，会展业务面临着随时取消、缩减面积或延期举办的局面。中国会展行业在困难中寻求新发展，“数字化”升级迫在眉睫。中国展会的双线融合发展更趋密切，线上辅助线下的功能获得主办方的广泛认可。根据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1 年，全国举办线下经贸展览 5495 场，展览总面积 9,183.57 万平方米，较 2020 年净增 87 场和 1,456.96 万平方米，增幅分别为 1.59%和 18.86%。虽然展览场数和展览面积仍低于 2019 年的水平（11033 场和 14,874 万平方米），但摆脱了下滑局面，呈现恢复性增长态势。

2022 年初，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强调“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加快推动文化教育、医疗健康、会展旅游、体育健身等领域公共服务资源数字化供给和网络化服务，促进优质资源共享复用。”各省市也相继落实促进会展行业发展的政策。其中，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稳住经济增长若干措施的通知》，支持会展业加快恢复。

会展行业发展及市场景气度与宏观经济具有较高的相关性，与国内市场经济周期性变动相符。

（一）医药业务

1.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医药业务主要为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医药产品在售药品 77 种，主要围绕消化系统、呼吸系统、抗感染等领域布局。主要产品包括雷贝拉唑钠肠溶片、通窍鼻炎颗粒、阿莫西林胶囊、盐酸吡格列酮片、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氨咖黄敏胶囊等。其中，雷贝拉唑钠肠溶片为新一代质子泵抑制剂，主要用于治疗活动性十二指肠溃疡、良性活动性胃溃疡、食管反流症及幽门螺旋杆菌症状等多种消化道系统症状；通窍鼻炎颗粒是一种用于治疗慢性鼻炎、过敏性鼻炎及鼻塞的现代中成药颗粒；阿莫西林胶囊是一种关键化合物为阿莫西林的胶囊化学药品，主要用于治疗各种因敏感菌株引发的感染。

2.经营模式

公司医药产品以自产自销为主。公司采购方面整体执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通过建立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管理体系，对供应商进行筛选检查，确保其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同时严格遵循 GMP 管理规范下的质量标准，确保对原材料的质量控制；生产方面，整体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市场需求和产品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 GMP 标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相关质量标准建立公司质量控制政策，严格按照操作规范组织生产，严格执行产品生产各环节的质量控制，保证药品生产各阶段的安全性和有效性；销售方面，根据产品类别和特点的不同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推广服务商组织各类专业化学术推广，以及自有零售、流通渠道销售团队拓展市场，以完成对业化药品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零售、流通渠道销售团队建设，以自有的 OTC 销售团队为核心，开发拓展终端市场，在全国各省大力推广 OTC 药品，扩大市场份额。

3.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全资子公司迪康药业是集研发、制造和营销于一体的医药高新技术企业。迪康药业产品包括大量医保目录内药品，涵盖消化系统、呼吸系统、抗感染等众多领域。核心产品雷贝拉唑钠肠溶片、通窍鼻炎颗粒等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根据米内网数据，公司产品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2021 年销售额在重点省市公立医院渠道雷贝拉唑口服剂剂市场中排名第五；公司产品通窍鼻炎颗粒 2021 年销售额在城市公立医院渠道内服鼻炎用药中成药市场中排名第四，并荣获由家庭医生在线与新生代市场监测机构联合主办“2021-2022 年中国家庭常备药上榜品牌最佳人气奖”称号。

（二）医疗器械业务

1.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主要为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拥有以可吸收生物医学材料为主，生物活性创面修复、微创及介入治疗器械为补充的产品体系。主要包括以聚乳酸材料制备的可吸收医用膜、可吸收骨折内固定螺钉，该等产品适用于骨科、妇科、产科、普外、生殖、心胸外科等手术治疗过程，可在手术后随身体恢复过程自然代谢，不对患者进行二次手术伤害，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还拥有包括医用冷敷贴、一次性止血夹、功能性敷料（贴敷剂）、功能性敷料（凝胶剂）在内的多种医疗器械产品，以及聚乳酸材料（PDLLA 及 PLLA）和生物活性玻璃等原材料销售。

2.经营模式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采用“以研助产”、“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在研发方面，公司以自有研发团队为核心，以技术突破和专利储备为目标，围绕着可吸收材料进行多种填充类产品研发，不断强化公司医疗器械产品管线。在销售方面，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依据，通过广泛的学术推广，辅以直销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其中，公司主要通过学术推广，将产品精准推广至目标群体，再由配送商提供配送服务，建立起一套专业、规范、有序的销售体系。当前医疗器械销售业务主要覆盖骨科、妇科、产科、普外、生殖、心胸外科、泌尿、不孕不育、肛肠科等细分领域。

3.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主要由下属公司迪康中科经营，迪康中科是国家生物医学材料、新型医疗器械、药物控制释放等研发、产业化基地及学术推广中心，成功实施了国家“863”高技术项目，致力于可吸收医用材料的产品研发、生产制备和工艺优化，为国内可规模化生产医用级聚乳酸材料的龙头生产商。2022 年公司主要产品可吸收医用膜营业收入在国内所有防粘连产品中排名第二，在国内固体可吸收防粘连产品中排名第一；公司产品可吸收骨折内固定螺钉营业收入在国产可吸收螺钉市场中排名第三位，继续引领着可吸收医用器械的技术发展和迭代革新。

（三）商业运营业务

1.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商业板块主要从事购物中心及专业市场的商业运营管理业务，即在集合了众多零售店铺和服务设施的建筑物内或区域内，向品牌商、租赁商户、消费者等多类客户提供综合服务。目前公司主要运营项目包括汉商银座购物中心、21 世纪购物中心、武展购物中心、武汉婚纱照材城。

2.经营模式

公司商业运营业务以购物中心业态为主，经营模式包括联营、租赁、品牌代理等。门店位置均集中在城市或区域商业中心，经营品类包括时尚类商品、各种专业店、专卖店、食品店、杂品店以及各种文化教育和服务娱乐设施等。此外，公司基于医疗产业基础和商业物业区位优势，逐步将传统商业转型为与医疗产业相关的经营性物业，充分利用和挖掘潜在商业物业价值，将医疗产业价值赋能商业运营业务。

3.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是湖北省内规模较大的百货零售商业运营商，在武汉市核心地段拥有多处优质商业物业。虽然商业业务受到市场波动的冲击，但随着市场经济高涨，商业逐步呈恢复态势，有望持续稳步发展。

（四）会展运营业务

1.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会展运营业务主要依托于自持的武汉国际会展中心，向客户提供会展运营及配套服务，包括会展活动的组织、策划、宣传推广和招商，以及展位搭建、展场广告宣传、广场活动组织、会议服务、展具租赁、停车等服务。公司依托会展中心品牌优势、区位优势，以比亚迪项目引进为契机，拓展新赛道，形成具有影响力的“新能源”产业聚集地，为企业发展注入新活力。

2.经营模式

公司是会展运营商和会展配套服务提供商，主要作为展会活动的主办方或承办方，向客户提供展览工程服务、管理咨询等会展配套服务，通过收取展厅使用费、配套服务费等费用取得收入。公司还推进自办展业务，通过自招、自管实现高于其他业务形式的利润，未来计划进一步扩大自办展规模提高会展业务毛利率。公司继续受托管理中国（武汉）文化博览中心。

3.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是湖北地区具有展会活动主办、承办能力的区域型专业会展运营商。旗下会展场馆武汉国际会展中心是是中国展览馆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武汉市会展行业协会创会会长。武汉国际会展中心兴建于新中国最早四家展馆之一的武汉展览馆原址，是一家坐落于武汉繁华的航空路商圈中心点的现代化专业展览场馆，周边配套服务设施齐全。作为武汉市标志性建筑之一、武汉市举办各类展会的重要场所之一，武汉国际会展中心被称为武汉的名片和“城市会客厅”。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3,497,888,940.62	3,250,183,574.06	7.62	3,247,673,15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5,546,780.00	1,647,013,976.29	1.13	662,462,196.77
营业收入	1,386,976,174.51	1,475,250,374.49	−5.98	495,200,41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484,898.33	85,679,135.85	3.27	45,486,16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851,268.58	55,235,107.87	−22.42	−30,403,09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46,281.77	332,997,567.15	−27.22	52,378,354.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7	8.86	减少 3.49 个百分点	7.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99	0.3472	−13.62	0.2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99	0.3472	−13.62	0.200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57,286,603.21	343,613,278.78	322,945,724.87	363,130,56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58,554.56	19,379,321.90	22,981,105.70	22,865,91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415,881.93	17,066,079.31	8,557,272.48	−4,187,96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0,251.48	83,789,325.04	109,656,198.72	55,931,009.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9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市汉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9,444,603	26.93		无		国有法人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		45,389,595	15.38		质押	22,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阎志		44,254,715	15		质押	22,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淄博驰泰诚远证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1,000	6,503,944	2.2		无		其他
上海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驰泰卓越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4,944	6,430,000	2.18		无		其他
费占军	4,200,000	5,280,000	1.79		无		境内自然人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69,517	5,000,000	1.6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升俊	−3,722,609	3,786,684	1.28		无		境内自然人
圆信永丰基金－青岛中鉅投资有限公司－圆信永丰金水木阳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7,886	3,768,470	1.28		无		其他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251,800	3,251,800	1.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和阎志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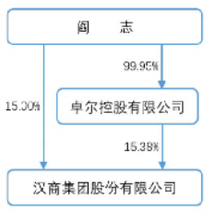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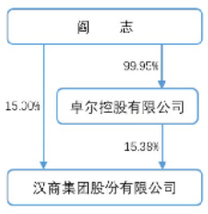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8,697.62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8,827.42 万元，同比下降 5.98%。药品类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03,805.59 万元，同比下降 1.70%，医疗器械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161.86 万元，同比下降 9.75%，主要是医疗器械销售模式变更，直销业务逐步转变为经销业务。商业运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0,267.30 万元，同比下降 15.01%；会展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816.32 万元，同比下降 48.97%，会展业务收入变化主要系年度内出现会展场馆被应急征用而无法营业的情况，使得营业收入下降。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3-009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由副董事长杜书伟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汉商集团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

6、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汉商集团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2）。

9、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汉商集团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3）。

10、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下午 2:30 在汉阳大道 134 号公司本部 801 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汉商集团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16）。

以上第 1-5、8、9 项议案将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3-011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3)0102557 号《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验证，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 88,484,898.3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13,024,528.01 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85,377.73 元和支付 2021 年度普通股股利 29,503,240.20 元后，2022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6,420,808.41 元。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 295,032,402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共有 3,669,000 股公司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以此计算，本年度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 17,481,804.12 元。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4 号）第十六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八条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39,986,610.62 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因此，2022 年公司现金分红预案测算的分红金额加上 2022 年回购股份支付的金额合计为 57,468,414.74 元，占 2022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64.95%。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的每股现金红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十一届十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及可持续经营能力，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在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方面，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

三、相关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3-012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2 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6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0 人。

（7）2022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3,165.0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1,343.8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7,267.54 万元。

（8）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4,541.58 万元，汉商集团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

（2）39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4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晓华，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珂，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起为汉商集团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方正，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方正，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汉商集团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方正、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珂最近 3 年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黄晓华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最近 3 年收（受）行政监管措施一次。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黄晓华	2022 年 9 月 15 日	行政监管措施	广东证监局	被出示警示函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黄晓华、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珂、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方正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的收费是以会计师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2021 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 110 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人民币。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会议，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年审工作。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壹年，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过程中能够尽职尽责，及时与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沟通年审计划及相关事项，确保了审计进程顺利进行；审计结果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内控状况与经营成果。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十一届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3-010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本着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在报告期内通过事前审阅会议资料，召开、出席和列席会议，听取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充分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1、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召开次监事会会议：

（1）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以下事项：

1）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5）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及运作情况发表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重点对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和相关管控机制，内控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后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4)执行现金分红政策情况

董事会在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方面，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

(5)企业内部控制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开展内控工作，并出具了《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3、2023 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积极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监事会召开。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等重要会议，对会议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加强和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沟通，实现监督协同、资源共享。及时提出监事会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强化业务知识及依法合规履职的责任意识，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

三、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